

(資料文件)

九龍城區議會轄下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第二次會議工作進度報告

主旨

本文件旨在概述九龍城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下文簡稱「交運會」)於 2016 年 2 月 3 日第二次會議所討論的部分事項。有關會議之討論詳情，請參閱於稍後呈交、並獲交運會通過的會議記錄為準。

關注港鐵工程措施 要求檢討匯報工程透明度

1. 委員認為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稱「港鐵公司」)在進行工程或工程有所改動時未有充份知會居民，故要求港鐵公司提高工程透明度，加強與議員及市民的溝通，並指港鐵公司在沒有通知居民的情況下，在山西街、江西街一帶通宵進行鑽掘工程，帶給居民不便。
2. 委員亦指港鐵公司曾承諾跟進工程引致樓宇震動所造成的裂痕以及解決工程造成的渠道淤塞問題，惟至今仍未見情況有所改善。
3. 港鐵公司於書面回覆表示一直透過不同渠道與社區保持緊密聯繫，如定期向區議會匯報、舉辦社區聯絡小組會議等，又指港鐵公司會預早通知居民臨時交通管理措施，惟遇上個別突發情況時，承建商或須緊急封閉道路，故未能及時知會公眾。港鐵公司承諾會密切監察承建商，以避免同類事件發生。
4. 港鐵公司指如建築物受工程影響出現損毀，港鐵公司工程人員會盡快聯絡業主為樓宇進行初步檢查及評估，又指港鐵公司過去曾接獲馬頭圍道一帶渠道淤塞的個案，已作出跟進，包括即時檢視工地內的渠道系統、加強巡查等，並尋求改善方法，如加設引水溝。
5. 委員對港鐵公司未能派員出席表示失望，並要求將此議程加入續議

事項。

### **強烈要求增加 27M 小巴班次及調整首站上車客數事宜**

6. 委員指土瓜灣往旺角方向的 27M 小巴班次甚疏，於繁忙時段不能應付乘客所需，而且於高山道一帶候車的乘客經常因小巴客滿而未能上車，故要求增加於繁忙時段的小巴班次及規定每班次必須預留座位予中途站乘客上車。

7. 運輸署表示曾就相關問題調查及與承辦商研究，惟於現場所見，小巴開出的班次與訂定的班次相若，如乘客需求增加，署方將與承辦商再研究。承辦商亦承諾會作出車務安排，以確保中途站的乘客可以上車。

8. 委員認為部門的觀察與現實情況不符，促請運輸署認真把關，並建議運輸署可與承辦商商討提高薪酬，以解決小巴司機人手問題，又提議可設立監察制度，檢視承辦商的營業模式是否能滿足市民的需求。

9. 運輸署回應調查由獨立顧問公司到實地搜集數據，而且不會事先通知承辦商。據過往兩次的調查結果所得，繁忙時段的小巴班次為五至六分鐘一班，訂定的班次為七至八分鐘一班，雖實際班次已比訂定班次頻密，惟候車情況仍未有改善，故署方已促請承辦商調配車輛以疏導乘客。如委員或居民候車超過十五分鐘，請委員提供時間、地點，以便署方向承辦商跟進。就旺角往土瓜灣方向的 27M 小巴候車情況嚴重事宜，運輸署指旺角部分街道擠塞，正與承辦商研究於假日或許可時段改道，以改善情況。

10. 委員認為小巴改道會帶來其他問題，指 27M 小巴為高山道附近的居民前往旺角的主要公共交通工具，故希望能和運輸署實地視察，以監察承辦商的運作。運輸署回應改道時只會作出微調，以避開旅遊巴停泊的位置。

### **關注孝民街及迦密村街違例泊車情況嚴重**

11. 委員表示接獲居民投訴由愛民邨嘉民樓至忠孝街大排檔路段出現違例泊車情況，車輛堵塞交通、遮擋行人過路線，車輛因堵塞而鳴笛亦會影響附近居民，故要求警方加強巡邏迦密村街及孝民街，檢控違例泊車，亦請運輸署舒緩交通問題。

12. 警務處表示不時於孝民街及迦密村街檢控違泊車輛，並指孝民街的小巴站偶有小巴停泊，但問題不大；迦密村街則因鄰近學校，故於父母接送子女上學、放學的時間特別多車輛。如警方於禁區時間發現違規車輛，定會進行檢控行動。

13. 運輸署表示一直關注孝民街及迦密村街的違泊情況，並已進行數次的實地視察，重新檢視孝民街及迦密村街的交通情況及交通管理設施，現已設有適當的指示牌及禁區以平衡道路使用者的需要。署方建議延長孝民街近忠孝街的禁區，令行人於附近過路處的視線更清晰。就此，署方已透過民政處進行地區諮詢，並得到地區人士支持，預期計劃於年中落實。

14. 委員指警方巡查有關路段時，違例泊車的情況明顯減少，故期望警方日後多加巡邏，並表示紅色小巴士後的「影子線」長期成為免費泊車區，阻擋行人過路處，查詢運輸署就此有否可行的措施，及如何紓緩迦密村街的塞車問題，又指曾與運輸署到現場視察，發現迦密村街兩側泊滿車輛，故建議運輸署延長迦密村街的禁區。

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

2016年2月